

# 苏州市残疾人联合会

苏州残字〔2026〕6号



## 关于印发2026年全市残联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市、区残联，工业园区社会事业局；市残联各处室、直属单位：

经研究，现将《2026年全市残联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苏州市残疾人联合会

2026年2月28日



# 2026 年全市残联工作要点

2026 年全市残联工作总体要求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苏州工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关于残疾人事业的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以推动残疾人事业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促进残疾人全面发展和共同富裕为主线，健全残疾人服务保障体系，加大科技助残创新实践力度，切实保障和改善残疾人民生，促进残疾人事业高质量发展迈上新台阶。

## 一、以高质量党建促进高质量发展

1.强化政治引领。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始终坚持党对残疾人事业的全面领导，确保残疾人事业沿着正确方向前进。认真开展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学习教育，深入查找政绩观方面存在的问题，从党性上找差距、查根源、强修养，坚持实事求是、求真务实，有效防范和纠治政绩观偏差。

2.筑牢意识形态防线。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深化“学听跟”专项宣传教育活动，加强对残疾人和残疾人工作者的政治引领，

通过中心组学习、专题培训等形式统一思想、统一意志、统一行动，筑牢共同思想基础。认真落实市残联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和网络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严格执行“三张清单”，牢牢掌握党对意识形态工作的领导权、主导权、话语权。

3.压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加强残联组织党的建设，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整治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系列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为根本遵循，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成果，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纠治行业不正之风，始终将残疾人证管理、惠残资金发放等关键民生领域作为监督重中之重，通过常态化廉政警示教育和作风建设长效机制，引导党员干部在服务一线担当作为，办好民生实事。

4.深化党建助残。发挥党建引领优势，推动将更多残疾人重点工作纳入党委政府重点任务和民生实事。深化“融爱”党建品牌内涵，策划开展更多有影响力的党建助残活动。进一步推动“换位跑一次”机制成果转化，切实解决残疾群众急难愁盼问题，推动党建优势转化为服务效能。进一步完善《关于加强党建引领推动基层治理与残疾人工作深度融合的实施方案》。

## 二、办好省市民生实项目

5.改造提升10家高质量综合性“残疾人之家”。按照高质量综合性“残疾人之家”建设标准，改造提升10家综合性“残疾人之家”。支持村（社区）根据辖区内残疾人实际需求和本地实际，嵌入党群服务中心或其他服务站点，因地制宜建设村

（社区）残疾人之家或服务点，就近就便为残疾人提供“一站式”服务。探索科技助残产品在残疾人之家的投放使用和展示展销。

6.实施孤独症优康促进行动。优化残疾儿童基本康复服务，规范提升20家残疾儿童康复定点机构（其中孤独症儿童康复定点机构10家），建设10家孤独症自助互助关爱驿站。围绕硬件设施建设强化、服务流程优化、专业人员技能提升等方面，为孤独症儿童提供更优质、更专业的康复服务，为孤独症家庭搭建自助互助网络，构建理解、接纳、温暖的支持环境。

7.新增残疾人实名制就业1600人。全面落实省里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若干措施，增强就业政策执行的精准性与实效性，通过按比例就业、集中就业、灵活就业、公益性岗位就业等形式，促进残疾人高质量充分就业。年内全市完成新增残疾人实名制就业1600人，残疾人实名制培训950人，职业能力测评165人。

### 三、加强残疾人民生保障

8.发挥惠残政策集合合力。及时梳理各类助残保障救助政策，加强政策宣传，推动助残政策应知尽知、应享尽享。落实“两项补贴”精准发放与管理，推进困难群众综合帮扶。常态化做好对独居、单人照料、以老养残、一户多残、以残养幼等特殊困难残疾人家庭的信息数据更新以及巡访关爱行动。对接医保部门扩大长护险服务覆盖面，联动教育部门做

好残疾学生教育补贴发放。落实残疾人商业保险投保与金融助残服务，筑牢托养服务政策保障网。

9.完善残疾人多元托养模式。巩固完善寄宿制托养、日间照料、居家托养等三种服务模式。全年为不少于6100名16~60周岁精神、智力和重度视力、肢体、多重残疾人提供托养服务。继续推进“苏心浴”项目，年度服务中重度残疾人不少于500人次。探索大龄孤独症人士托养载体建设。加强残疾人托养服务与养老服务、长护险服务融合发展。优化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和残疾人居家托养服务政策衔接。对已享受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的残疾人，符合条件的可继续享受居家托养护理服务，护理补贴加护理服务总金额不超过居家托养护理服务的政策补贴金额。

#### 四、强化残疾人就业帮扶

10.优化就业服务供给。常态化举办残疾人专场招聘会，依托残联微信公众号就业招聘小程序提供全天候职介服务，搭建高效便捷的求职对接通道。聚焦人工智能、低空经济等领域开展残疾人职业技能培训，帮助残疾人拓展新业态就业空间。举办残疾人职业技能竞赛，组织选手参加江苏省第八届残疾人职业技能竞赛，以赛促训、以赛提能。依托苏州市科技助残孵化器，打造残疾人就业创业服务基地，精准对接残疾人需求，助力残疾人实现就业创业。持续推进“聆听”咖啡、“美丽工坊”等助残项目，助力残疾人就业增收。

11.完善辅助性就业体系。完善辅助性就业项目资源调配

中心功能建设，实现跨区域调配，打造“家门口”的辅助性就业车间。结合地域特色与市场需求开展文创产品研发，积极动员企业、社会组织等力量开发适配性高、就业承载力强的辅助性就业项目。依托市级辅助性就业项目资源调配中心，推动优质项目和产品集中展示、常态化展销。主动对接梅花市集、荷花市集等特色市集，开展辅助性就业产品展销，扩大产品销售路径。

12.促进重点群体就业。个性化开展孤独症青少年职业技能培训，促进孤独症人士多形式就业。举办残疾人大学生就业帮扶活动、残疾人大中专生专场招聘会等活动，提升残疾人大学生就业能力。针对农村残疾人开展技能培训，培育懂技术、善经营、会管理的残疾人“新农人”带头人。加强盲人按摩人才队伍建设，提升盲人按摩从业人员专业技术水平与综合服务能力。

## **五、大力推进科技助残**

13.深入实施科技助残行动。牵头落实《苏州市科技助残行动计划（2025-2030年）》，协同联动市级相关部门，推进科技与残疾人事业深度融合，构建统筹推进的工作格局，切实保障和改善残疾人民生。同时，鼓励科研机构和企业加大科技助残产品研发力度，推动新技术、新产品在助残领域的应用，提升残疾人生活质量。

14.搭建助残科技产品直营体验平台。打造“能谷1号店”助残科技产品直营平台，开发集产品展示、在线购买、视频

教程、客服咨询等功能于一体的线上平台。拓展助残科技产品应用场景，指导各板块利用嵌入式社区资源打造助残科技展示体验服务空间，配备智能康复设备、智慧无障碍出行工具等“苏州智造”产品。

15.举办全国科技助残创新大赛。主动对接中国残联和相关部门、单位，积极争取多方支持，“大胆设想、小心求证”，细化大赛方案，打造全国品牌赛事，推动科技助残创新成果在苏落地和产业化发展。促进科研成果转化与产业化衔接，加快创新产品的迭代升级与规模化应用，持续扩大我市科技助残项目影响力。

## 六、提高残疾人康复服务水平

16.加大孤独症儿童及家庭关爱力度。落实孤独症儿童关爱促进行动，印发《苏州市孤独症人群全程关爱服务实施方案（2026-2028年）》，明确未来三年孤独症人群关爱服务的工作目标、任务分工和保障措施。举办苏州市第四届孤独症康复分享会，围绕“科技赋能”主题，搭建高层次交流平台，推广先进孤独症康复理念、方法和技术。

17.提升残疾人康复服务质量。实施残疾人精准康复服务行动，残疾人基本康复服务覆盖率稳定在99%以上。加强残疾儿童定点康复机构人才队伍建设，联合县级残联开展残疾儿童康复专技人员规范化培训；联合苏州市儿童康复促进会，继续组织开展公开课交流活动；举办我市残疾儿童康复教师技能比赛，全面提升残疾儿童康复服务专业水平。

## 七、丰富残疾人文化体育服务

18.优化残疾人文化品牌和服务。依托本地资源延续“运河好声音”“阳光朗读”等品牌，丰富残疾人文化服务供给。开展第十三届社区型残疾人文体活动兴趣团队展演活动，挖掘、展示基层残疾人优秀文艺作品。推进音乐剧《花开河西巷》巡演。推动残疾人文体活动融入基层公共平台，依托“残疾人之家”、“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等阵地，常态化开展“全国残疾人文化周”及“送文化进基层”等活动，提升服务覆盖与活动品质。支持文艺人才培养与作品创作，鼓励和支持有条件的地区，依托公共文化设施或“残疾人之家”，建设一批残疾人文化创意工作室、AI文化产品“车间”、非遗传承工坊、有声读物阅览角等特色空间。

19.推动竞技体育和群众体育全面均衡发展。做好残疾人竞技体育人才的挖掘和培养，着力抓好运动员与专业骨干两支队伍建设，全面夯实残疾人体育的竞技实力与服务基础。组织参加第十二届全省残疾人运动会、2026年名古屋亚残运会。全面提升残疾人群众体育的发展水平，广泛开展“残疾人健身周”、“全国特奥日”、“残疾人冰雪运动季”等主题示范活动。组织开展盲人板铃球、肢残人门球、聋人篮球、残健融合赛事等活动。组织参加残疾人社会体育指导员培训，培养一支专业化、本土化的指导队伍。

## 八、依法维护残疾人权益

20.提升法治维权服务水平。全面贯彻落实“九五”法治宣

传教育计划，广泛宣传残疾人权益保障相关法律法规、典型维权案例等。协同法院、检察院、司法行政部门共同健全残疾人法律救助机制与服务网络。构建残疾人信访维权工作内外双循环格局，在总结吴江试点经验的基础上，在全市范围内开展残疾人信访维权工作纳入综治中心一体化规范化运行工作，形成一站式受理、多元解纷的新格局，切实保障残疾人合法权益。

21.推进无障碍环境建设。开展“十五五”困难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需求摸底调研，精准掌握不同类型残疾人的个性化需求。加强困难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工作规范化建设。推进残联系统服务机构无障碍环境建设，确保无障碍基础设施同步设计、同步验收过关。持续开展无障碍环境建设督导工作，重点聚焦医疗领域和政府民生实事项目基础设施建设中的无障碍。

## 九、夯实残疾人事业发展基础

22.完成规划编制。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建议》确定的各项决策部署和工作要求，编制《苏州市残疾人事业发展“十五五”规划》，坚持稳中求进总基调，合理设置发展指标，确保规划编制合理合规，全面落实省市规划要求，体现上级精神和苏州实际，推动将更多残疾人保障和服务纳入全市“十五五”总体规划和有关专项规划。

23.优化残联组织建设。深入推进村（社区）残联规范化建设，提升基层残疾人工作者能力，夯实基层工作基础。扎

实抓好村（社区）残协换届工作，各地根据村（社区）“两委”换届进展，统一部署、及时跟进，确保在今年年底前全面完成换届。强化助残社会组织管理，优化助残社会组织孵化园运营机制。组织开展苏州市第二届助残服务项目大赛，组建专业化、规范化、常态化的青年志愿者助残服务队伍，推动高校、企业资源与助残服务深度对接。推进残联干部队伍建设，通过开展专题培训、组织技能大赛、交流研讨等活动，提升业务能力。巩固深化残联领导干部直接联系帮扶困难重度残疾人机制，统筹推进困难残疾人家庭访视等工作。

24.加大残疾人事业交流宣传。聚焦宣传重点，围绕扩大“十四五”工作成就影响和落实“十五五”残疾人事业发展规划任务，精心策划宣传活动。围绕全国助残日、国际残疾人日等重要节点和残联的重点工作做好宣传策划，开展形式多样的主题宣传活动，持续拓展传播渠道、创新表达方式，扩大残疾人事业宣传影响力。开展自强模范、残疾人运动员等优秀典型宣讲活动。选入挖掘优秀残疾人代表及先进典型奋斗故事，持续深入与主流媒体合作，同步加强自有平台建设，打造可持续、有温度的常态化宣传机制，推动形成全社会理解、尊重、关心、帮助残疾人的良好氛围。

25.加强残联信息化建设。进一步加强省残联“智慧残联”信息化平台的推广应用，提高机构管理、综合业务等模块信息录入的及时性和准确性，常态化做好残疾人服务”一件事“办理。加强市残疾人大数据平台的建设和应用，做好与各市（区）业

务系统的对接整合，充分利用苏州市一体化公共数据底座对接各部门数据，提高残疾人数据的实效性和权威性。加强网络安全防护，做好相关信息系统的信创改造。

26.筑牢安全发展防线。坚定不移贯彻国家总体安全观，全面落实各级残联政治安全、国家安全、意识形态安全、网络安全、数据安全和保密安全等重大风险日常防范措施，完善应急预案，加强组织领导，推动残疾人事业持续健康安全发展。强化底线思维，持续开展安全风险隐患排查整治，坚决防范重大事故发生，保障残联系统和残疾人服务机构安全。

附件：1.2026 年度全市残疾人就业、培训任务分解表

2.2026 年度全市残疾人托养任务分配计划表

3.2026 年度全市残疾人综合性“残疾人之家”改造提升建设计划表

4.2026 年度全市康复服务、辅具适配任务分解表

## 附件 1

## 2026 年全市残疾人就业、培训任务分解表

序号	市（区）	新增就业			职业能力测评			实名制培训任务数
		任务总数	城镇	农村	任务总数	应届高校毕业生	有就业需求残疾人	
1	张家港市	217	77	140	21	13	8	144
2	常熟市	206	100	106	17	9	8	140
3	太仓市	117	77	40	16	8	8	69
4	昆山市	220	140	80	27	19	8	132
5	吴江区	190	70	120	14	6	8	116
6	吴中区	178	110	68	16	8	8	103
7	相城区	125	61	64	14	6	8	72
8	姑苏区	147	147	0	13	5	8	87
9	虎丘区	87	87	0	12	4	8	49
10	工业园区	113	113	0	15	7	8	38
	合计	1600	982	618	165	85	80	950

## 附件 2

## 2026 年度全市残疾人托养任务分配计划表

地 区	2026 年度全市残疾人托养任务数 (16-60 周岁精神、智力与重度肢体、视力、 多重残疾人)
张家港市	685
常熟市	650
太仓市	530
昆山市	840
吴江区	650
吴中区	615
相城区	680
姑苏区	655
虎丘区	375
工业园区	420
合 计	6100

附件 3

2026 年度全市“残疾人之家”改造提升建设计划表

地 区	综合性“残疾人之家”建设数量
张家港市	1
常熟市	1
太仓市	1
昆山市	1
吴江区	1
吴中区	1
相城区	1
姑苏区	1
虎丘区	1
工业园区	1
合 计	10

附件 4

## 2026 年度全市康复任务分解表

序号	市（区）	项目内容		
		建设 10 家孤独症自助互助关爱驿站	规范提升 20 家残疾儿童定点康复机构 (其中孤独症儿童定点康复机构不少于 10 家)	助残科技展示体验服务空间 (能谷 1 号店)
1	张家港市	1 家	2 家 (孤独症康复机构 1 家)	1 家
2	常熟市	1 家	2 家 (孤独症康复机构 1 家)	1 家
3	太仓市	1 家	2 家 (孤独症康复机构 1 家)	1 家
4	昆山市	1 家	7 家 (孤独症康复机构 3 家)	1 家
5	吴江区	1 家	1 家 (孤独症康复机构 1 家)	1 家
6	吴中区	1 家	1 家	1 家
7	相城区	1 家	2 家 (孤独症康复机构 1 家)	1 家
8	姑苏区	1 家	2 家 (孤独症康复机构 1 家)	1 家
9	虎丘区	1 家	1 家 (孤独症康复机构 1 家)	1 家
10	工业园区	1 家	0 家	1 家
	合计	10 家	20 家 (孤独症儿童定点康复机构 10 家)	10 家